关于2024年第一批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

社会保险补贴个人部分发放的公示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新人社规〔2020〕号)文件规定，现对2025年第一批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个人部分发放进行公示，公示时间：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7日；公示期内如发现与公示情况不符的，可拨打以下电话反映：

轮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996-4682362

0996-4682368

附件：2025年第一批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个人部分发放公示花名册

轮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2月28日